##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德智能"、"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发行 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场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以下简称"《特别规 定》")、《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法会令[第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 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 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3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 会(以下简称"协会")《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 213号,以下简称"《承销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8] 142号,以下简称"《配售细则》")以及《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1]212号,以下简称"《注册制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等以 及深交所的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

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电子平合")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请网下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 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方式、发行流程、回拨机制、网上网下申购及

缴款, 莽购股份等方面, 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2年3月30日(T日), 其中, 网下 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投资者在 2022年3月30日( $\mathrm{TH}$ )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2. 所有拟参与本次初步询价且符合相关投资者条件的网下投资者,须按照相关要求在2022年3月23日(T-5日)12:00前注册并提交核查材料,注册及 提交核查材料时请登录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下投资者管理系统(网址: https://ecm.gvzq.com.cn.8890/xsb-web/kcb-index/kcb-index.html)

3、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 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或"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https://eipo.sze.cn)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保荐机构相关于公司跟投(如有)组成,不安排

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 看我们的中位数和加权干约数以及参测解取同报的用通过公开等集分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 构相关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 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 中披露本次战略配售的股票总量、认购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以及持有期限等信息。

4、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 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5、网下发行对象: 本次网下发行对象为经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一 定条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 6、初步询价: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时间为2022年3月24日(T-4日)的9:30-

15:00。在上选时间内、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写、提交申购价格和拟申购数量等信息。

网下投资者在本次初步询价开始前,应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提交定价依据和内部研究报告给出的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未在询价开始前提交定

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的网下投资者,不得参与本次询价。 参与创业板网下询价的投资者可以为其管理的多个配售对象分别填报不同 的报价,每个网下投资者最多填报3个报价,且最高报价不得高于最低报价的 120%。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报价应当包含每股价格和该价格对应的 拟申购股数,同一配售对象只能有一个报价。相关申报一经提交,不得全部撤销 因特殊原因需要调整报价的,应重新履行报价决策程序,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

四有特殊以因而妥同整报则的,应重到报刊报则 庆康佳序,往来又所属下及打电子平台填写说明改价理由、改价幅度的逻辑计算依据以及之前报价是否存在定价 依据不充分,报价决策程序不完备等情况,并将有关材料存档备查。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的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初步询价阶段网下配售对象 最低拟申购数量设定为100万股,拟申购数量最小变动单位设定为10万股,即网 下投资者指定的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超过100万股的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每个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不得超过800万股。

本次网下发行每个配售对象的申购股数上限为800万股,约占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52.75%。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加强 风险控制和合规管理,审慎合理确定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参与初步询价时,请特别留意申报价格和申购数量对应的申购金额是否超过其提供给保荐机构(主 承销商)及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报的2022年3月17日(T-9日)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现配售对象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其 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交资产证明材料中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

参与本次瑞德智能网下询价的投资者应于2022年3月23日(T-5日)12;00前通过国元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系统(网址:https://ecm.gyzq.com.cn:8890/xsb-web/kcb-index/kcb-index.html)提交电子承诺函及相关核查材料,并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供资产证明核查材料。如投资者拒绝配合核查、未能完整提交相关材 料或者提交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禁止参与网下发行情形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其参与本次网下发行、将其报价作 情形的,及行人科保存机构(主集相间)特担把其参与本次两个及行、特其报价作为无效报价处理或不予配售,并在《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网下投资者违反规定参与本次新股网下发行的,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特别提示一:为促进网下投资者审慎报价,深交所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上新增了定价依据核查功能。要求网下投资者按以下要求操作:网下投资者需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页面显示"瑞德智能初步询价巨大人年9,30前,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目动(待开始)"后、初步询价当天上午9,30前,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目的人传证。《《诗》中》,提及完全依据以推想理以价较或设价及可问。未允许必要

verse cn) 提交定价依据并值报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 未在询价开始

网下投资者应按照内部研究报告给出的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进行报价,原 则上不得超出研究报告建议价格区间。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二:网下投资者须如实提交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证明材料,并严格 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交的配售对象资产规模证明材料以及《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汇总表》中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 模 确保其在《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汇总表》中填写的总资产数据与其提会的资产规模证明材料中的金额保持一致。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数据以初步询价日前第五个工作日(2022年3月17日,T-9日)为准。

资产规模证明材料及填写的《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汇总表》中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与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提交的数据一致;若不一致,所造成的后果

由网下投资者自行承担。

田网下权负者自行承担。 特别提示三:为促进网下投资者审慎报价,便于核查创业板网下投资者资产规模,要求网下投资者按以下要求操作: 初步询价期间,投资者报价前须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https://eipo.szse.cn)内如实填写截至2022年3月17日(T-9日)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投资者 填写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应当与其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交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证明材料中的金额保持一致。

投资者需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合理确定申购规模,申购金额不得超过其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交的资产证明材料中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 7、网下剔除比例规定: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 剔除无效报价后的初步询价结果,对所有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所属配售对象 观解光及我们们的初步间的招来,对所有10亩米市的两个技员有所满品自对象的 的报价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记录为准)由晚到早、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别然从内是该对公司使用,是 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当拟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购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在剔除最高部分报价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考虑剩余报价及拟 申购数量、有效认购倍数、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并重点参照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报价中位数和 业业工业企业。 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审慎合理确定发行价格 最终发行数量,有效报价投资者 及有效拟申购数量。如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 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的,超过幅度不超过30%。发行人和保荐 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上述原则确定的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家数不少于10家。 有效报价是指网下投资者申报的不低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

的发行价格,且未作为最高报价部分被剔除,同时符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事先确定且公告的其他条件的报价。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网下 投资者方可且必须参与网下申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聘请北京德恒(合肥)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发行和承销全程进行即时见证,并将对网下投资者资质、询价、定价、配售、资金划拨、信息披露等有关情况的合规有效性发表明确意见。

8、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初步询价结束后,如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 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超过(发行公告)中披露的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或本次发行 名並、企业十重金重和环座页重报所中证数和加权平均数的规据值,或单次及行 定价对应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二级市场平均市盈率 (中证指数有限 公司发布的同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莱销商) 将在网上申购前发布《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详细说明定

价合理性,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9、限售期安排: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

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 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 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安排详见"二、战略配售"

网下投资者:以初步询价开始目前两个交易日(2022年3月22日,T-6日)为基 准日,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以封闭方式运作的创业板主题公募基金与战略配售基金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 配售產並在该產程口間20个交易口(含產程口)/所有有採期市场非限售A版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不少于1,000万元(含)。其他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该基推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不少于6,000万元(含)。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具体

市值计算规则按照(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执行。 网上投资者:投资者持有1万元以上(含1万元)深交所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 個工校員會:1次員台灣有17加上(含17加大/東文)和中國首成股份和中國 每在托凭证市值的,可在2022年3月30日(T日)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其中自 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 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每5,000元市值可 申购500股,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力人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 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

11、自主表达申购意向: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 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12、本次发行回拨机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网上网下申购结束

后,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2年3月30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 、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公告中的"六、本次

13、获配投资者缴款与弃购股份处理: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广东瑞德智 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 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 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版上市网上提号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4月1日(T+2日)日终有足 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14、中止发行情况: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 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具体中止条款请见"十、中止发行情况"。

15、违约责任: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 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 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主板、北交所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人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

与创业板、科创板、主板、北交所首发股票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 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 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

16、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承诺,截至本公告发布日,不存在影响本

有关本询价公告和本次发行的相关问题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保留最终解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读发行人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如下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

1、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 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了行业平均市盈率,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如果本次发行市盈率高于行业 平均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水平回归、股价下跌给

利成以及自由未颁入的风险。 2.投资者需充分了解有关新股发行的相关法律法规,认真阅读本公告的各项内容,知悉本次发行的定价原则和配售原则,在提交报价前应确保不属于禁止 参与网下询价的情形,并确保其申购数量和未来持股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主管部门的规定。投资者一旦提交报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视为该投资者承诺:投资者参与本次报价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公告的规定,由此产生的一切违法违 规行为及相应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要提示 1、瑞德智能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48.8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05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为国元证券。发行人股票简称为"瑞德智能".股票代码为"301135" 该

(王寿铜时)为国尤证券。20行入股票间杯为 墙鳃督能,股票代码为 301135,该 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网下申购及网上申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 修订),瑞德智能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2、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2,548.80万股,发行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 的比例为25%,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

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0,195.20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82.32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其中,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10.00%,即不超过254.88万股,且认购金额不超过5,300万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初始战略配售数 股,且认购金额个超过5,300万元;保存机构相大于公司政投的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5%。即127.44万股(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最终战略

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16.58万股,占扣除初始战 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49.9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 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3.发子10所以代码的自己数量,例 2001年最深及月效量为限的自没情况的记念。 3.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 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 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负责组织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

4、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时间为2022年3月24日(T-4日)的9;30-15;00。在上述时间内,投资者须按照规定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写、提交申购价格和

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网址为:https://eipo.szse.cn,请符合资格的网下投 深文所两个发行电子中台网址为:impsi//cipoxactdi, 请待台页格的两个技资者通过上述网址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报价,查询的时间为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期间每个交易日9;30-15;00。网下投资者应当于初步询价开始日前一个交易日,即2022年3月23日(T-5日)的中午12:00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配售对象的注册工作。

口,对于于12;10回,在于四证分业协会无成民目为家的注册工作。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根据《管理办法》、《网下发行实施细则》及《注册制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制定了网下投资者的标准。具体标准及安排请见本公告"三、网下初步询价安排之(一)参与网下询价的投资者标准及条件"。 只有符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发行人确定的网下投资者标准要求的投资

者方能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不符合相关标准而参与本次初步询价的、须自行承担一切由该行为引发的后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中将其报价设定为无效,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相关情况。提请投资者注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初步询价或配售前对投资者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 百行在禁止性情形处门恢复,及贡有应按床存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门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核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接受其初步询价或者向其进行配售。

5.本次发行,发行人将进行管理层网下路演推介及网上路演推介。发行人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22年3月29日(T-1日)进行网上路演推介,关于网上 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以下简称"《网上路

6、综合考虑本次初步询价阶段网下初始发行数量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

发行人的估值情况,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网下投资者管理的每个配售对象最 低拟申购数量设定为100万股,拟申购数量最小变动单位设定为10万股,即网下投资者管理的每个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超过100万股的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 整数倍,且不超过800万股。配售对象报价的最小单位为0.01元。 7、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3月29日(T-1日)《发行公告》中

公布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发行价格、最终发行数量、关联方核查结果和有效

报价投资者的名单等信息。 8、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2年3月30日(T日)决定是否启用回拨机制,对网上、网下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公告中的"六、本次发行回拨机制"。 9、每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

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为有效报价,均不能再参与网上申购。 10、本次发行的配售原则请见本公告"七、网下配售原则"。2022年4月1日(T+

2日)当日16:00前,网下投资者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为其获配的配 售对象全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11、网下投资者存在下列情形的,一经发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向 中国证券业协会报告: (1)使用他人账户、多个账户或委托他人报价;

(2)在询价结束前泄露本公司报价,打听、收集、传播其他投资者报价,或者

投资者之间协商报价等:

(4)利用内幕信息、未公开信息报价:

(6)无定价依据、未在充分研究的基础上理性报价,或故意压低、抬高报价: (7)未合理确定拟申购数量,拟申购金额超过配售对象总资产或资金规模且 未被主承销商剔除的:

(8)接受发行人、主承销商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提供的财务资助、补偿、回扣

(9)其他不独立、不客观、不诚信、不廉洁的情形; (10)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申购;

(11)获配后未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 (12)网上网下同时申购;

(13)获配后未恪守限售期等相关承诺; (14)其他影响发行秩序的情形。

12、本公告(仅对本次发行中有关发行安排和初步询价事宜进行说明。投资者 「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2年3月21日(T-7日)登载于深交所 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方式 1、瑞德智能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48.8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申请已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05号)。发行人股票简称为"瑞德智能",股票代码为 "301135",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网下申购及旧上申购。 2、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

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 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

告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银投(如有)组成,不安排向 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国元证券瑞德智能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 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于公司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战略投资者不参加本次发行的初 步询价,并承诺接受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

3、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本次发行情况、市场沟通情况等

因素,本次发行将不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 因素,本次发行将不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 4、本公告所称"网下投资者"是指参与网下发行的机构投资者,包括经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符合一定条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网下投资者的具体标准请见本公告"三、网下初步询价安排之(一)参与网下询价的投 资者标准及条件"。本公告所称"配售对象"是指参与网下发行的投资者或其管理 的证券投资产品

(二)公开发行新股数量和老股转让安排

本次发行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新股2,548.80万股。本次发行不安排老股转让。 (三)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 1、本次公开发行股票2,548.8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0%,本次公

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0,195.20万股 2、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82.32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其 中,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 计划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10.00%,即不超过254.88万 且认购金额不超过5,300万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初始战略配售数

最为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5%,即127.44万股(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16.58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49.90万股,占扣除初始

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 ※ 図下、図上发行数量及选路配信情况将在2022年4月1日(T+2日)刊登的《図刊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四)定价方式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

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不流地限制及限售制安排,日华公公川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 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瑞德智能")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 创业或上市安贝云甲以强度2,开口运产国证分量自己生产员4次(以下将标户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05号)、《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及 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 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 并置备于发行人、深交所、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国元证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中止发行、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认真阅读今日刊登的《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 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2年3月30日(T日),其中,网下 申购时间为9:30-15:00, 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投资者在 2022年3月30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2,所有拟参与本次初步询价且符合相关投资者条件的网下投资者,须按

照相关要求在2022年3月23日(T-5日)12:00前注册并提交核查材料,注册及 提交核查材料时请登录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下投资者管理系统(网址: https://ecm.gyzq.com.cn:8890/xsb-web/kcb-index/kcb-index.html)。

3、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 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 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或"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https://eipo.szse.cn)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 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如有)组成,不安排 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 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 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赞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 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

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中披露本次战略配售的股票总量、认购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以及持有期限等信息。 4、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

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5、网下发行对象:本次网下发行对象为经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一

定条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 6、初步询价: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时间为2022年3月24日(T-4日)的9;30-15;00。在上述时间内,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填写、提交申购价格和拟申购数量等信息。 网下投资者在本次初步询价开始前,应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提交

定价依据和内部研究报告给出的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未在询价开始前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的网下投资者,不得参与本次询价。

参与创业板网下询价的投资者可以为其管理的多个配售对象分别填报不同 的报价,每个网下投资者最多填报3个报价,且最高报价不得高于最低报价的 120%。 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报价应当包含每股价格和该价格对应的 拟申购股数,同一配售对象只能有一个报价。相关申报一经提交,不得全部撤销。 因特殊原因需要调整报价的,应重新履行报价决策程序,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 平台填写说明改价理由、改价幅度的逻辑计算依据以及之前报价是否存在定价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的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初步询价阶段网下配售对象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最低拟申购数量设定为100万股,拟申购数量最小变动单位设定为10万股,即网 下投资者指定的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超过100万股的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每个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不得超过800万股。

本次网下发行每个配售对象的申购股数上限为800万股,约占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52.75%。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加强 风险控制和合规管理,审慎合理确定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参与初步询价时,请 特别留意申报价格和申购数量对应的申购金额是否超过其提供给保荐机构 (主 《销商)及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报的2022年3月17日(T-9日)的资产规 模或资金规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现配售对象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其 录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交资产证明材料中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 则该配售对象的由购无效

参与本次瑞德智能网下询价的投资者应于2022年3月23日(T-5日)12:00前通 过国元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系统(网址:https://ecm.gyzq.com.cn:8890/xsb-web/kcb-index/kcb-index.html)提交电子承诺函及相关核查材料,并向保荐机构(主 承销商)提供资产证明核查材料。如投资者拒绝配合核查、未能完整提交相关材料或者提交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禁止参与网下发行 青形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其参与本次网下发行 为无效报价处理或不予配售,并在《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网下投资者违反规定参与本次新股网下发行的,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特别提示一:为促进网下投资者审慎报价,深交所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上新增了定价依据核查功能。要求网下投资者按以下要求操作: 网下投资者需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页面显示"瑞德智能初步询价已启动(待开始)"后、初步询价当天上午9:30前,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https://eipo.szse.cn)提交定价依据并填报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未在询价开始前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的网下投资者,不得参与询价。

则上不得超出研究报告建议价格区间 特别提示二:网下投资者须如实提交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证明材料,并严格 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交的配售对象 资产规模证明材料以及《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汇总表》中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 模,确保其在《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汇总表》中填写的总资产数据与其提交的资产规模证明材料中的金额保持一致。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数据以初步询价日前第

网下投资者应按照内部研究报告给出的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进行报价,原

五个工作日(2022年3月17日,T-9日)为准。 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承诺其在国元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系统上传的 资产规模证明材料及填写的《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汇总表》中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 金规模与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提交的数据一致;若不一致,所造成的后果

特别提示三:为促进网下投资者审慎报价,便于核查创业板网下投资者资产 规模,要求网下投资者按以下要求操作: 初步询价期间,投资者报价前须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https://eipo

szse.cn)內如实填写截至2022年3月17日(T-9日)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投 填写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应当与其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交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证明材料中的金额保持一致。 投资者需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合理确定申购规模,申购金额不得超过其

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交的资产证明材料中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 7、网下剔除比例规定: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初步询价结果,对所有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所属配售对象 的报价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 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深交所网下发行 台记录为准)由晚到早、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 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 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 者拟申购总量的1%。当拟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购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在剔除最高部分报价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考虑剩余报价及拟 申购数量、有效认购倍数、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

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并重点参照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 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审慎合理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发行数量、有效报价投资者 及有效拟申购数量。如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 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的,超过幅度不超过30%。发行人和保荐 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上述原则确定的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家数不少于10家。

有效报价是指网下投资者申报的不低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 的发行价格 日未作为最高报价部分被剔除 同时符合发行人和保差机构(主承 销商)事先确定且公告的其他条件的报价。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 投资者方可且必须参与网下电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聘请北京德恒(合肥) 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发行和承销全程进行即时见证,并将对网下投资者资质、询价、定价、配售、资金划拨、信息披露等有关情况的合规有效性发表明确意见。 8、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初步询价结束后,如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

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超过《发行公告》中披露的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 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 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或本次发行 定价对应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二级市场平均市盈率(中证指教有限公司发布的同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发布《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详细说明定

价合理性,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9、限售期安排: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

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 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 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 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10、市值要求: 网下投资者;以初步询价开始日前两个交易日(2022年3月22日,T-6日)为基 ,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以封闭方式运作的创业板主题公募基金与战略 配售基金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易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不少于1,000万元(含)。其他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 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深 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不少于6,000万元(含)。配售对 象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具体

市值计算规则按照《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执行 网上投资者:投资者持有1万元以上(含1万元)深交所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 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可在2022年3月30日(T日)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 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每5,000元市值 申购500股,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 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 分之一,具体网上发行数量将在《发行公告》中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市值按其2022 2022年3月30日(T日)申购多只新股。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 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11、自主表达申购意向: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

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12、本次发行回拨机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网上网下申购结束

后,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2年3月30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请参见《初步询价及推介公

13、获配投资者缴款与弃购股份处理: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广东瑞德智 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么 数量,于2022年4月1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同日 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 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4月1日(T+2日)日终有足 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14. 中止发行情况, 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 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目

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具体中止条款请见《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十、中止发行情况"。 15、违约责任: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 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 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 主板、北交所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人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创业板、科创板、主板、北交所首发股票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 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奔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 下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 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

本次发行股票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2,548.80万股
毎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消询价配售为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距倡杂批行。 市场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之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服投(女有组成、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发行人的高级管理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如本次发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财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级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国元创建设资有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发行对象	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深圳证多 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 通创业板市场交易资格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并且 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 (深证上[2020]483号)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网上发行实施 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的规定。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日期	T日(网上网下申购日,2022年3月30日),其他发行重要日期安排详见 今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发行人住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凤翔工业园瑞翔路1号
发行人联系电话	0757-29962231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住	所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	系电话 0551-62207156、62207157

发行人: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